

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获嘉县农业农村局

委托单位：获嘉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南云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3 年 11 月



摘要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豫发〔2019〕10号文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政办〔2020〕10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河南云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受获嘉县财政局委托，对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内容为对全县范围内11个乡镇及3个国有农场符合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的种植户进行补贴发放工作。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补贴亩数403,938.143亩，补贴人数79,750人，支出资金4,374.65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100%，补贴资金发放及时。

评价组根据项目文档资料和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为原则完成了项目评分。最终项目得分为91.80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规定的绩效等级划分标准，绩效等级为“优”。

总体来看，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基本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层面，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成本控制基本有效；过程管理方面，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产出层面，补贴发放工作完成率较高，补贴人数基本达标。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粮食产量，调动了农户种粮积极性，对于促进粮食生产和农民增收、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但是从评价组调研情况来看，项目还存在一些不足：1.绩效填报不规范，绩效管理有待提高；2.项目规范化管理不足，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针对以上问题，评价组提出以下改进建议：1.明确项目绩效目标，强化项目绩效管理；2.有效落实项目管理机制，加强项目后续运行能力。

目 录

摘 要	I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
(二) 绩效评价依据	8
(三) 评价指标体系	10
(四) 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12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7
(一) 综合评价情况	17
(二) 评价结论	1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5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9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9
六、有关建议	30

(一) 明确项目绩效目标, 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30
(二) 有效落实项目管理机制, 加强项目后续运行能力	3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1
八、附件	31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32
附件 2: 满意度调查问卷	54
附件 3: 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57

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豫发〔2019〕10号文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政办〔2020〕10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河南云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受获嘉县财政局委托，对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因此耕地是我国最为宝贵的资源。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先后实施一系列硬措施，守住了耕地红线，初步遏制了耕地总量持续下滑趋势，但是“人多地少”仍然是我国的基本国情，耕地“非粮化”、“非农化”问题

依然突出，守住耕地红线的基础尚不稳固，农田水利方面欠账还很多。新时代新征程上，耕地保护任务仍然没有减轻，而是更加艰巨。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2021年12月，河南省财政厅与河南省农业农村厅联合下发了《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108号），提出“做好秋收和秋冬种相关工作，各级财政部门要积极会同农业农村等主管部门，管好用好农机购置补贴和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资金，加强统筹调度，加快资金分配执行，严格资金收益管理，切实发挥资金效益。”2022年3月，河南省财政厅与河南省农业农村厅联合下发了《关于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通知》（豫财农水〔2022〕9号），提出“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严守18亿亩耕地红线的决策部署，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群众保护耕地、提升地力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确保我国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下降。”根据上级文件精神，2022年度获嘉县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进一步保护耕地地力，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提高农业生产率、土地产出率和资源利用率。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2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通知》（豫财农水〔2022〕9号）精神，继续按照《河

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 号）执行，通过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着力保护耕地地力，调动了农户种粮积极性，提高农业生产率、土地产出率和资源利用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主要内容为按照省、市财政系统要求，2022 年 5 月份开始实施，6 月底前要直接兑付到人到户的补贴资金需全部通过“一卡通”系统集中发放到补贴对象社会保障卡中，补贴对象为所拥有耕地承包经营权的种地农民（含农场职工），覆盖全县 11 个乡镇及三个农场。经评价组查阅相关资料，截止到 2022 年 6 月底，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已全部兑付到位，具体补贴发放明细如表 1-1 所示。

表 1-1 获嘉县 2022 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明细表

序号	乡镇	人数 (人)	补贴标准 (亩/元)	补贴面积(亩)	补贴金额 (元)
1	城关镇	3361	108.3	10,113.01	1,095,240.89
2	大新庄乡	8670	108.3	49,840.41	5,397,720.23
3	冯庄镇	9445	108.3	52,367.909	5,671,449.57
4	黄堤镇	4844	108.3	29,835.225	3,231,157.24
5	亢村镇	9251	108.3	44,196.679	4,786,504.1
6	史庄镇	6910	108.3	33,984.435	3,680,518.55
7	太山镇	9050	108.3	61,920.635	6,706,009.77
8	位庄乡	8151	108.3	34,233.71	3,707,516.92

序号	乡镇	人数 (人)	补贴标准 (亩/元)	补贴面积(亩)	补贴金额 (元)
9	徐营镇	7450	108.3	33,577.28	3,636,423.97
10	照镜镇	6441	108.3	28,758.76	3,114,578.03
11	中和镇	6138	108.3	24,111.76	2,611,306.44
12	国营农场	8	108.3	127.62	13,821.28
13	原种场	15	108.3	429	46,460.72
14	园艺场	16	108.3	441.71	47,837.19
	合计	79,750	108.3	403,938.143	43,746,544.9

3. 项目资金来源及支出情况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与河南省农业农村厅联合下发的《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108 号），安排 2022 年度获嘉县农业农村局“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4,374.65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下达资金。

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根据指标文件要求，通过河南财政惠民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对全县 11 个乡镇和三个农场符合补贴政策要求的 79,750 户农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每亩补贴标准为 108.3 元，补贴面积 403,938.143 亩。

截止评价期结束，累计支出资金 4,374.65 万元，资金支付进度为 100%。

4. 项目组织管理

(1) 相关方职责

获嘉县财政局：负责项目预算审核、资金拨付及资金的监管；指导业务主管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

获嘉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本项目立项申请；按照部门规划及时提供发放补贴的依据；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管理情况等进行监督，按照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

获嘉县各乡镇政府及国有农场：负责做好项目相关事项的核实、公示等工作；准确把握补贴的政策目标和管理要求，加强对农民的政策宣传。

各行政村村民委员会：负责将补贴对象、面积、金额等事项进行核实登记、汇总后报乡镇政府。

农业发展银行：负责做好资金调度衔接，确保补贴资金供应；要进一步完善设施，提供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2) 项目管理情况

为保障 2022 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的顺利实施，获嘉县农业农村局继续按照《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 号）执行。县财政局及农业农村局负责加强统筹调度，管好用好补贴资金，严格把控资金使用。各乡（镇）政府及国有农场，全面负责组织实施项目、资料收集、统计汇总、严格落实补贴公示制度等各项工作。

5. 利益相关方

本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

- 1.项目拨款单位：获嘉县财政局；
- 2.项目主管部门：获嘉县农业农村局；
- 3.项目实施单位：各乡（镇）政府、国有农场；
- 4.项目受益方：受补贴对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精神，通过落实和完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加强获嘉县耕地地力建设，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提高粮食产量，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促进粮食生产和农民增收、推动全县农业农村发展。

2.年度绩效目标

获嘉县农业农村局按照 2022 年度绩效管理工作安排，填报了“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组经过汇总梳理，如下表 1-2 所示。

表 1-2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总金额	≤4,374.6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国有农场）数量	≤14 个
		补贴耕地面积	≤403,938.143 亩
		补贴人数	≤79,750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兑付精准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兑付完成时间	6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生产率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了农户种粮积极性	有效调动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知晓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耕地地力	有效保护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对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实施等情况，切实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增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理念，总结历史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为下一步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提供决策参考。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涉及中央财政下达资金规模为 4,374.65 万元。评价范围包括项目立项决策、过程管理、实施产出和实施效果等全过程。

3.评价时间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范围：2022 年 1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各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策评价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其他相关材料等。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依据主要如下：

1.预算绩效管理类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 （4）《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
- （5）《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

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

（6）《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发〔2020〕10号）；

（7）《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效〔2021〕2号）；

（8）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新乡市财政绩效评价指南》（新财效〔2022〕4号）；

（9）《中共获嘉县委办公室 获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新办文〔2020〕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获办文〔2021〕8号）；

（10）《获嘉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获财效〔2022〕1号）。

2.业务管理类

（1）《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号）；

（2）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108号）；

（3）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通知》（豫财农水〔2022〕9号）；

（4）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

计〔2019〕13号)；

(5) 其他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工作总结报告、资金支付凭证、补贴发放明细表等。

(三)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以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文件要求为指导，坚持绩效导向、从项目设立实施的根本目的出发，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分层设定，设置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4个一级指标，下设12个二级指标和22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体系框架构成详见下表2-1。

表 2-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简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A 决策 (15分)	A1 项目立项	6.00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A2 绩效目标	4.00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A3 资金投入	5.00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5.00
	B 过程 (25分)	B1 资金管理	12.00	B1.1 资金到位率
B1.2 预算执行率				3.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B1.4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B2 业务管理		13.00	B2.1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B2.3 项目库建设及管理规范性	3.00
			B2.4 绩效管理规范性	2.00
C 产出 (30分)	C1 产出数量	8.00	C1.1 项目实施实际完成率	8.00
	C2 产出质量	7.00	C2.1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7.00
	C3 产出时效	7.00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7.00
	C4 产出成本	8.00	C4.1 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	8.00
D 效益 (30分)	D1 社会效益	5.00	D1.1 提高农业生产产量	5.00
		5.00	D1.2 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	5.00
		5.00	D1.3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知晓率	5.00
	D2 可持续影响	5.00	D2.1 保护耕地地力	5.00
	D3 满意度	10.00	D3.1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0
合计		100.00	*	100.00

1.决策类指标：占权重 15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安排等 3 个方面进行考察。用于考察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等。包括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

2.过程类指标：占权重为 25 分，主要从资金管理、业务管理等 2 个方面进行考察。其中资金管理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等方面

考察；业务管理主要从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库建设及管理规范性、绩效管理规范性等方面考察。包括 2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

3.产出类指标：占权重为 30 分，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个方面进行考察。其中产出数量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实际完成率；产出质量主要考察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产出时效主要考察项目完成及时性；产出成本主要考察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包括 4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

4.效益类指标：占权重为 30 分，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受益对象满意度 3 个方面进行考察。其中社会效益主要考察提高农业生产产量、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知晓率；可持续影响主要考察保护耕地地力的影响；受益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补贴对象满意度。包括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四级分类，总分值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评价得分 90（含）—100 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 80（含）—90 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 60（含）—80 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差。

（四）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评价原则，全面系统分析项目资金从立项决策、过程管理、成果产出和实施效果，综合考察资金实施绩效。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向相结合的评价方式，主要采用以下方法：

（1）比较法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整体规划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等情况比较，综合分析项目目标设立是否明确、资金投入是否科学、实施内容是否合理、项目效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为指标评分提供数据支撑。

（2）因素分析法

评价组在通过多种方式充分了解项目目前实施、使用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对项目单位相关责任人员访谈，查阅项目决策、监督、管理等过程记录文件等方式获取的信息，找出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或未实现的内外部原因，分析各种因素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并针对这些因素提出合理有效建议。

（3）综合评价法

评价组通过设立项目执行、效果等维度的评价指标，构建客观、科学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对项目实施成效进行综合、全面的评价。

（4）公众评判法

评价组针对项目实施进度、项目管理情况以及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等方面设计调查问卷，了解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运营管理的满意程度和相关意见、建议，分析项目实施、管理是否符合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

(5) 社会调查法

评价组通过现场勘查、访谈调研、资料收集与数据复核等方式对项目实施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调查，并对项目产出和项目绩效进行综合分析。

(6) 其他评价方法

评价组根据上述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视工作需要而采取的其他方法。

3.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具体包括：

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的标准。

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其他标准：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保证按时完成绩效评价工作任务，本次绩效评价程序

共包括前期准备、方案制定、评价实施、成果出具四个阶段，各阶段工作内容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8月21日—9月10日）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根据评价项目情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项目负责人，并配备相应数量和胜任相关评价工作的项目组成员。

（2）开展前期调研

评价组在评价前通过与财政局相关人员沟通，明确本次绩效评价重点与关注要点，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的背景、项目绩效目标、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指标设置等内容，确定评价的对象和范围、评价期间、评价重点及难点等，为制定切实可行的评价实施方案奠定基础。

（3）评价前培训工作

通过评价前调查，制定切实可行的评价实施方案，组织评价项目组成员全体成员进行培训、学习，全面了解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深刻领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要点，要求评价项目组成员全体成员全面掌握评价计划、评价目标、评价内容及评价要求。

2.方案制定阶段（9月11日—9月30日）

（1）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评价组根据前期调研了解的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基本情况，与委托方及项目相关单位充分交流、共同研究拟订评价

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评价人员及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社会调查等内容。

(2) 评价工作方案征求意见

评价组在完成评价工作方案初稿后，征求项目实施单位、资金业务科室意见，并依据意见对工作方案、指标体系等进行适当修改、完善。

3.评价实施阶段（10月1日—10月25日）

(1) 社会调研及数据采集

评价组依据制定好的评价方案及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对项目实施后期资料进行补充收集，并与财政部门、项目主管部门等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完成访谈调研、实地核查、资料核实、满意度调研等工作。

(2) 数据整理和分析

评价组针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整理，剔除错误数据，进行数据汇总分析，回答关键评价问题，进行原因解释。

(3) 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评价组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4) 交换意见

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4.成果出具阶段（10月26日—11月15日）

（1）出具评价报告初稿

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评价组依据规定的报告文本格式及内容撰写评价报告，出具评价报告初稿。

（2）评价报告初稿征求意见

评价组向县财政局、项目实施单位报送评价报告初稿，征求相关方意见。

（3）报送正式评价报告

评价组在征求相关方意见后，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完善，向县财政局报送正式评价报告。

（4）资料归档

评价组按照档案管理制度归集评价档案，需要存档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基础数据表、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总体来看，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基本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层面，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成本控制基本有效；过程管理方面，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产出层面，补贴发放工作完成率较高，补

贴人数基本达标。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粮食产量，调动了农户种粮积极性，对于促进粮食生产和农民增收、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但是从评价组调研情况来看，项目还存在 1.绩效填报不规范，绩效管理有待提高；2.项目规范化管理不足，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二）评价结论

评价组根据项目文档资料和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为原则完成了项目评分。最终项目得分为 91.80 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规定的绩效等级划分标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00	14.15	94.33%
B 过程	25.00	24.00	96.00%
C 产出	30.00	30.00	100.00%
D 效益	30.00	23.65	78.83%
合计	100.00	91.80	91.8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共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15.00 分，实际得分 14.15 分，得分率 94.33%。三级指标得

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6.00	6.00	100.00%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3.0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3.00	100.00%
A2 绩效目标	4.00	3.15	78.75%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1.75	87.5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1.40	70.00%
A3 资金投入	5.00	5.00	100.00%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5.00	5.00	100.00%
合计	15.00	14.15	94.33%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根据《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 号）文件要求，通过核查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本地区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通过实地调研及访谈结果，项目不存在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经评价组核查项目资料：①项目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

〔2021〕108号)文件精神设立,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政策要求,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该要素得1/3权重分;②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该要素得1/3权重分;③通过实地调研及访谈结果,项目经过必要的事前绩效评估及专家论证等程序,该要素得1/3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3.00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①项目单位填报了2022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但设置的年度目标不够完善、全面,该要素得12.5%权重分;②项目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表中,明确了项目预算安排、总体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项目内容,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该要素得25%权重分;③项目整体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要素得25%权重分;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该要素得25%权重分。综上,得87.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1.75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该要素得40%权重分;②已填报的数量指标设置的较为单一,且个别指标填报不规范,如:时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更符合指标值设置;社会效益指标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该要素不得分;③绩效目标的设定与项目目标

任务数相对应，该要素得 30%权重分。综上，得 7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1.40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及访谈结果：①项目预算按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补贴标准测算得出，测算过程清晰，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②获嘉县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根据《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 号）文件执行，确定补贴标准为 108.3 元/亩，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③该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④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金额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该要素得 25%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分 5.00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共 2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25.00 分，实际得分 24.00 分，得分率 96.00%。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2。

表 4-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12.00	12.00	100.00%
B1.1 资金到位率	3.00	3.00	100.00%
B1.2 预算执行率	3.00	3.00	100.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3.00	100.00%
B1.4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3.00	100.00%
B2 业务管理	13.00	12.00	92.31%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4.00	100.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3.00	75.00%
B2.3 项目库建设及管理规范性	3.00	3.00	100.00%
B2.4 绩效管理规范性	2.00	2.00	100.00%
合计	25.00	24.00	96.00%

B1.1 资金到位率：经审阅相关资料，2022 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4,374.65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4,374.6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1.2 预算执行率：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金支出凭证等相关资料，2022 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金额为 4,374.65 万元，全部为中央级资金。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支出金额为 4,374.6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①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和财务收支凭证，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②资金的申请、审批、拨付等按照规范的相关程序及手续，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③项目资金支出符合《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108 号）指标文件中规定的用途，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④该资金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

统集中发放，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要素得 25%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1.4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①经审阅相关资料，获嘉县农业农村局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1〕24号）精神，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集中发放。具体发放流程按照《河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操作规范（试行）》的相关规定执行，项目严格依照资金管理办法实施，该要素得 50%权重分；②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完整的，该要素得 50%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分 3.00 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①经审阅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2022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依据《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号）和《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计〔2019〕13号）文件精神，对工作目标、补贴范围和标准、申报程序与工作要求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有利于项目的规范执行，该要素得 50%权重分；②实施业务所依据的实施方案是合法、合规、完整的，该要素得 50%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分 4.00 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①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和相关业务管理要求及单位内部各项管理制度的要求，该要素得 50%权重分；②被评价单位提供了 2022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汇总表等资料，但未提供项目核实登记阶段的公示相关资料，根据《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 号）文件要求，村委会对补贴对象、面积、金额等事项进行登记汇总后上报乡镇政府，乡镇政府要做好相关事项的核实、公示等工作，要严格落实补贴公示制度，按《清册》的完整事项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该要素得 25%权重分。综上，得 7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2.3 项目库建设及管理规范性：①项目单位 2022 年建立有项目库，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②项目入库程序规范，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③项目入库前期条件成熟，具备实施条件，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④项目入库内容基本完整，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时间进度、责任单位、年度任务、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等，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⑤入库项目范围合理，不存在负面清单，该要素得 20%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2.4 绩效管理规范性：①经审阅相关资料，根据《获嘉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获嘉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获财效〔2022〕1 号）文件要求，获嘉县农业农村局对该项目开展了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该要素得 70%权重分；②绩效监控表、绩效监控报告，

绩效自评表及绩效自评报告填报内容完整、规范，该要素得30%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2.00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共4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30.00分，实际得分30.00分，得分率100.00%。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3。

表 4-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8.00	8.00	100.00%
C1.1 项目实施实际完成率	8.00	8.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7.00	7.00	100.00%
C2.1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7.00	7.00	100.00%
C3 产出时效	7.00	7.00	100.00%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7.00	7.00	100.00%
C4 产出成本	8.00	8.00	100.00%
C4.1 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	8.00	8.00	100.00%
合计	30.00	30.00	100.00%

C1.1 项目实施实际完成率：2022 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涉及全县 11 个乡镇及 3 个农场，补贴耕地面积 403,938.143 亩，79,750 人享受政策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完成率为 100%。综上，本项指标得 8.00 分。

C2.1 项目收益分配准确率：经审阅相关资料，补助发放

准确率=（补助发放实际人数/补助发放预计人数）×100%=（79750/79750）×100%=100%，未发现资金发放不准确的情况，综上，本项指标得分 7.00 分。

C3.1 项目入股及时性：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通知》（豫财农水〔2022〕9号）文件要求，原则上6月30日前将补贴资金发放到位，截止到2022年6月30日，11个乡镇及3个农场均已按照计划进度完成补助发放工作。综上，本项指标得 7.00 分。

C4.1 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未发现项目实际实施成本超预算成本的情况。综上，本项指标得 8.0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共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 30.00 分，实际得分 23.65 分，得分率 78.83%。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4。

表 4-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1 社会效益	15.00	11.85	79.00%
D1.1 提高农业生产产量	5.00	4.04	80.80%
D1.2 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	5.00	4.35	87.00%
D1.3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知晓率	5.00	3.46	69.20%
D2 可持续影响	5.00	3.33	66.60%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2.1 保护耕地地力	5.00	3.33	66.60%
D3 满意度	10.00	8.47	84.70%
D3.1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0	8.47	84.70%
合计	30.00	23.65	78.83%

D1.1 提高农业生产产量：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到目前为止，共发放并回收有效问卷 1121 份。通过问卷分析，有 55.93% 的村民认为该项目实施后，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显著有效，有 34.52% 的村民认为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比较有效，有 8.39% 的村民认为对提高生产产量一般，有 0.62% 的村民认为对提高生产产量不太有效，有 0.54% 的村民认为对提高生产产量无效。综上，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的综合有效程度为 86.17%，根据评分规则，扣除 19.15% 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4.04 分。

D1.2 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到目前为止，共发放并回收有效问卷 1121 份。通过问卷分析，有 59.50% 的村民认为该项目实施后，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有明显提高，有 32.20% 的村民认为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有所提高，有 7.14% 的村民认为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一般，有 0.62% 的村民认为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不太明显，有 0.54% 的村民认为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没有提高。综上，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的综合满意度为 87.38%，根据评分规则，扣除 13.10% 权重分，本项指

标得 4.35 分。

D1.3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知晓率：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到目前为止，共发放并回收有效问卷 1121 份。通过问卷分析，有 47.64%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非常了解，有 43.53%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了解，有 6.07%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了解一般，有 2.14%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不太了解，有 0.62%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不了解。综上，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综合了解程度为 83.85%，根据评分规则，扣除 30.75% 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3.46 分。

D2.1 保护耕地地力：根据《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计〔2019〕13 号）文件要求，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各项制度内容明确，但未提供耕地地力保护相关的工作记录，无法考核项目实施后产生的效益。综上，得 2/3 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3.33 分。

D3.1 补贴对象满意度：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到目前为止，共发放并回收有效问卷 1121 份。通过问卷分析，有 55.40%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非常满意，有 38.45%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项目实施满意，有 5.00%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项目实施一般满意，有 0.80%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不太满意，有 0.36% 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非常不满意。综上，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的综

合满意度为 86.93%，根据评分规则，扣除 15.3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8.47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以农业农村局每年汇总编印的全县《清册》作为发放补贴依据，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集中发放，有效落实了补贴发放工作。总体来看，该项目实施整体完成较好，通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发放，加强了获嘉县耕地地力建设，确保了粮食播种面积稳定，提高了粮食产量，调动了农户种粮积极性，对于促进粮食生产和农民增收、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填报不规范，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一是项目绩效年度目标设置不规范。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是绩效评价的重点，在填报年度目标时只将重点放在项目实施的内容上，没有明确展现该项目产生的效益，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到位；二是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数量指标设置较为单一；时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更符合指标值设置；社会效益指标的三级指标“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设置不合理，未反映该项目对社

会发展或公共福利带来的影响。

原因分析：对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项目负责人对于绩效工作填报规范理解不够到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目的认识不到位。

2.项目规范化管理不足，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根据《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计〔2019〕13号）文件要求，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各项制度内容明确，但被评价单位未提供相关公示资料和耕地地力保护相关的工作记录，无法考核项目实施后产生的效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精细化、规范化管理不足，日常监督管理力度有待加强。

原因分析：未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管理规划，对项目管理制度要求了解程度不足，对项目规范化管理的重视程度不够，制度落实不到位，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和科学性有待提高。

六、有关建议

（一）明确项目绩效目标，强化项目绩效管理

做好绩效目标填报工作是进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项目目标是否明确，将影响项目整体工作任务的达成。在绩效目标设置时应结合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确定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各项绩效指标，并保证业务科室与财务科室

充分沟通融合，制定出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以便衡量项目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掌握项目实际实施成果，从而提高项目绩效管理能力。

（二）有效落实项目管理机制，加强项目后续运行能力

建议获嘉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定期派出工作人员对各乡（镇）、村项目负责人进行公告公示制度宣传，可通过集中培训或定期调研等形式，在年项目申报前，针对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完整性、规范性等内容进行讲解，帮助项目申报单位答疑解惑，提高乡（镇）村公告公示制度完整性、规范性，并由此促进项目建设实施的规范性与可行性，确保项目实施质量。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报告基础资料由获嘉县农业农村局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二）本次评价工作是在评价小组和项目实施单位的配合下完成的，评价小组具体实施评价工作和撰写评价报告，并保证本次评价过程及结论的客观公正。

以上其他事项可能对评价结果产生不确定的影响，提请评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

八、附件

附件 1：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2：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3：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附件 1：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A 决策 (15分)	A1 项目立项 (6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	五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20%。	根据《河南省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号）文件要求，通过核查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本地区农业农村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通过实地调研及访谈结果，项目不存在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综上，本项指标得3.00分。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②项目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	三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1/3。	经评价组核查项目资料：①项目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108号）文件精神设立，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政策要求，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该要素得1/3权重分；②项目审批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该要素得 1/3 权重分；③通过实地调研及访谈结果，项目经过必要的事前绩效评估及专家论证等程序，该要素得 1/3 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分。	
	A2 绩效 目标 (4 分)	A2.1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2.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	合理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全面清晰的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	四项都符合得 100% 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5%。	①项目单位填报了 2022 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但设置的年度目标不够完善、全面，该要素得 12.5% 权重分；②项目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表中，明确了项目预算安排、总体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项目	1.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实施的相符情况。		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内容，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③项目整体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该要素得 25%权重分。综上，得 87.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1.75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	明确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要素①占 40% 权重分，要素②③各占 30% 权重分。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该要素得 40%权重分；②已填报的数量指标设置的较为单一，	1.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晰化情况。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且个别指标填报不规范，如：时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更符合指标值设置；社会效益指标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该要素不得分；③绩效目标的设定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该要素得30%权重分。综上，得7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1.40分。	
	A3 资金投入 (5分)	A3.1 预算编制 科学性	5.00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	科学	评价要点：①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清晰的测算过程；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③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	四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及访谈结果：①项目预算按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补贴标准测算得出，测算过程清晰，该要素得25%权重分；②获嘉县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根据《河南省2019年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否匹配；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5%。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号）文件执行，确定补贴标准为108.3元/亩，该要素得25%权重分；③该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该要素得25%权重分；④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金额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该要素得25%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分5.00分。	
B过程（25分）	B1资金管理（12分）	B1.1资金到位率	3.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①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每低于目标值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经审阅相关资料，2022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年初预算金额4,374.65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实际到位资金4,374.6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综上，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②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1.2 预算执行率	3.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①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②	每低于目标值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金支出凭证等相关资料,2022 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额为 4,374.65 万元,全部为中央级资金。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支出金额为 4,374.6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综上,本项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得 3.00 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0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	四项都符合得 100% 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5%。若缺少要素③或④的情	①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和财务收支凭证，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该要素得 25% 权重分；②资金的申请、审批、拨付等按照规范的相关程序及手续，该要素得 25% 权重分；③项目资金支出符合《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况，该项指标不得分。	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1〕108号）指标文件中规定的用途，该要素得25%权重分；④该资金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集中发放，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要素得25%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3.00分。	
		B1.4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	健全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两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①经审阅相关资料，获嘉县农业农村局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1〕24号）精神，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通过惠民惠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50%。	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集中发放。具体发放流程按照《河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操作规范（试行）》的相关规定执行，项目严格依照资金管理办法实施，该要素得50%权重分；②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完整的，该要素得50%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分3.00分。	
	B2 业务管理 (13)	B2.1 业务管理制度	4.00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	健全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	两项都符合得100%权重分，有一项不	①经审阅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2022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依据《河南省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	4.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分)	健全性		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否合法、合规、完整。	符合扣权重分的50%。	案》（豫财农水〔2019〕7号）和《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计〔2019〕13号）文件精神，对工作目标、补贴范围和标准、申报程序与工作要求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有利于项目的规范执行，该要素得50%权重分；②实施业务所依据的实施方案是合法、合规、完整的，该要素得50%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分4.00分。	
		B2.2 制度	4.00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	有效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两项都符合得100%	①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业务管理要求及单位内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执行有效性		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审批、拨付手续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50%。	部各项管理制度的要求，该要素得50%权重分；②被评价单位提供了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汇总表等资料，但未提供项目核实登记阶段的公示相关资料，根据《河南省2019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农水〔2019〕7号）文件要求，村委会对补贴对象、面积、金额等事项进行登记汇总后上报乡镇政府，乡镇政府要做好相关事项的核实、公示等工作，要严格落实补贴公示制度，按《清册》的完整事项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该要素得25%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分。综上，得 7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3.00 分。	
		B2.3 项目库建设及管理规范性	3.00	考察项目库建设是否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项目库建设是否完整、规范。	规范	评价要点：①是否建立项目库；②项目入库程序是否规范；③项目入库前期条件是否成熟，具备实施条件；④入库项目内容是否完整。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时间进度、责任单位、年度任务、资金规模和筹资方	五项都符合得 100% 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20%。	①项目单位 2022 年建立有项目库，该要素得 20% 权重分；②项目入库程序规范，该要素得 20% 权重分；③项目入库前期条件成熟，具备实施条件，该要素得 20% 权重分；④项目入库内容基本完整，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时间进度、责任单位、年度任务、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等，该要素得 20% 权重分；⑤入库项目范围合理，不存在负面清单，该要素得 20% 权重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等；⑤入库项目范围是否合理，不存在负面清单项目。		3.00分	
		B2.4 绩效管理规范性	2.00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	规范	评价要点：①是否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和自评工作并有效提交绩效运行监控表和绩效运行监控报告，自评表和绩效自评报告；②绩效运行监控表和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要点①占70%权重分，要点②占30%权重分。	①经审阅相关资料，根据《获嘉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获嘉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获财效〔2022〕1号）文件要求，获嘉县农业农村局对该项目开展了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该要素得70%权重分；②绩效监控表、绩效监控报告，绩效自评表及绩效自评报告填报内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自评表和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填报完整、客观。		容完整、规范，该要素得 30%分。综上，本项指标得 2.00 分。	
C 产出 (30 分)	C1 产出数量 (8 分)	C1.1 项目实施实际完成率	8.00	考察项目实施完成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根据总体项目情况进行评分。截至评价期结束，纳入 2022 年度的所有项目均已完成。	完成率达到 100%，得 100%权重分，否则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2022 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涉及全县 11 个乡镇及 3 个农场，补贴耕地面积 403,938.143 亩，797,50 人享受政策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完成率为 100%。综上，本项指标得 8.00 分。	8.00
	C2 产出质量 (7 分)	C2.1 补助资金发放	7.00	考察项目实施完成情况。用于反映和考核享受补	100%	补助发放准确率 = (补助发放实际人数 / 补助发放预计人数) × 100%	项目补助发放准确率达到 100%，得	经审阅相关资料，补助发放准确率 = (补助发放实际人数 / 补助发放预计人数) × 100% = (79750 / 79750) × 100% = 100%，未发现资金发放不	7.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分)	准确率		助发放是否准确。			100%权重分，否则按照实际发放比率情况得分。	准确的情况，综上，本项指标得分7.00分。	
	C3 产出时效 (7分)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7.00	考察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有效推进，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及时	评价要点：各乡镇是否按照计划完成时间完成补助发放工作。	与计划时间一致得100%权重分，每推迟一天，扣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和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通知》（豫财农水〔2022〕9号）文件要求，原则上6月30日前将补贴资金发放到位，截止到2022年6月30日，11个乡镇及3个农场均已按照计划进度完成补助发放工作。综上，本项指标得7.00分。	7.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C4 产出成本 (8分)	C4.1 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	8.00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 预算单位对于项目成本控制是否有效。	有效	评价要点: ①项目整体实施成本在财政预算资金范围内, 不超出财政预算安排; ②项目单项实施内容与预算金额相比, 不超出预算金额 30.00%以内。	两项都符合得 100% 权重分, 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 50%。	通过核查项目单位资料, 未发现项目实际实施成本超预算成本的情况。综上, 本项指标得 8.00 分。	8.00
D 效益 (30分)	D1 社会效益 (15分)	D1.1 提高农业生产产量	5.00	考察项目实施后, 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是否有效。	≥90%	评价要点: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对受益村民提高农业生产产量的有效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 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有效程度	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 到目前为止, 共发放并回收有效问卷 1121 份。通过问卷分析, 有 55.93% 的村民认为该项目实施后, 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显著有效, 有 34.52%	4.0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整体达到90%，得100%权重分，反之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的村民认为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比较有效，有8.39%的村民认为对提高生产产量一般，有0.62%的村民认为对提高生产产量不太有效，有0.54%的村民认为对提高生产产量无效。综上，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的综合有效程度为86.17%，根据评分规则，扣除19.1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4.04分。	
		D1.2 调动农户种粮积极	5.00	考察项目实施后，对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是否有效。	≥90%	评价要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的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的	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到目前为止，共发放并回收有效问卷1121份。通过问卷分析，有59.50%的村民认为该项目实施后，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有明显提高，有	4.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性					满意程度整体达到90%，得100%权重分，反之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32.20%的村民认为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有所提高，有7.14%的村民认为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一般，有0.62%的村民认为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不太明显，有0.54%的村民认为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没有提高。综上，对调动受益农户种粮积极性的综合满意度为87.38%，根据评分规则，扣除13.10%权重分，本项指标得4.35分。	
		D1.3 耕地地力	5.00	考察补贴政策普及和知晓情况。用于	≥90%	评价要点：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了解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村民对耕地	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到目前为止，共发放并回收有效问卷1121份。通过问卷分析，有47.64%的	3.4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保护补贴政策知晓率		反映和考核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使用了解情况。			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了解程度整体达到有90%，得100%权重分，反之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5%，扣完为止。	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非常了解，有43.53%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了解，有6.07%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了解一般，有2.14%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不太了解，有0.62%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不了解。综上，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综合了解程度为83.85%，根据评分规则，扣除30.7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3.46分。	
	D2 可持	D2.1 耕地	5.00	考察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健全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切实	三项都符合得100%	根据《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2019年耕	3.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续影响(5分)	地力保护		政策成效发挥,对耕地资源的可持续影响。		可行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制度或计划;②耕地地力保护制度是否规范健全,各项内容是否明确;③是否根据制度或计划开展工作,管理记录是否保存完整。	权重分,有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的1/3。	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计〔2019〕13号)文件要求,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各项制度内容明确,但未提供耕地地力保护相关的工作记录,无法考核项目实施后产生的效益。综上,得2/3权重分,本项指标得3.33分。	
	D3 满意度(10分)	D3.1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0	考察补贴对象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满意度应达到90%以上。	满意度达到90%及以上得100%权重分,否则,	评价组通过问卷调研,到目前为止,共发放并回收有效问卷1121份。通过问卷分析,有55.40%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非常满意,有38.45%的村民对	8.4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评分过程	得分
							每低于目标值 1%，扣权重分的 5%，扣完为止。	耕地地力保护项目实施满意，有 5.00%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项目实施一般满意，有 0.80%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不太满意，有 0.36%的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非常不满意。综上，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 86.93%，根据评分规则，扣除 15.35%权重分，本项指标得 8.47 分。	
合计			100.00						91.80

附件 2：满意度调查问卷

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 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 村民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为了解 2022 年度获嘉县“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的实施情况，特组织开展本次问卷调查，请您给予宝贵意见。本次问卷调查仅限于统计分析使用，感谢您的支持和配合！

1.您是否是 2022 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的受益人群？

A.是

B.否

2.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是否了解？

A.非常了解

B.了解

C.一般

D.不太了解

E.非常不了解

3.您是通过何种渠道了解到这个补贴政策的？

A.互联网（包括手机、电脑）

B.广播、电视

C.政府通知和宣传

D.村民、朋友告知

E.其他

4.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一般

D.不太满意

E.非常不满意

5.您对该项目补助资金的拨付进度是否满意？

A.非常满意

B.满意

C.一般

D.不太满意

E.非常不满意

6.您认为项目实施后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是否有效？

A.显著有效

B.比较有效

C.一般

D.不太有效

E.无效

- 7.项目实施后对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是否有提高?
- A.明显提高
 - B.有所提高
 - C.一般
 - D.不太明显
 - E.没有提高
- 8.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专项工作整体是否满意?
- A.非常满意
 - B.满意
 - C.一般
 - D.不太满意
 - E.非常不满意
- 9.您觉得该项目的实施对您最大的帮助是什么?
- A.产业发展
 - B.收入提高
 - C.技术改善
 - D.感觉没啥用
 - E.其他
- 10.您对现在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有哪些好的意见或建议:

附件 3：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一、调研对象及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受益村民。

（二）调研内容

您对政策的知晓情况、政策的了解渠道、项目实施情况、您对项目工作服务质量、解决群众难题等方面是否满意等。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

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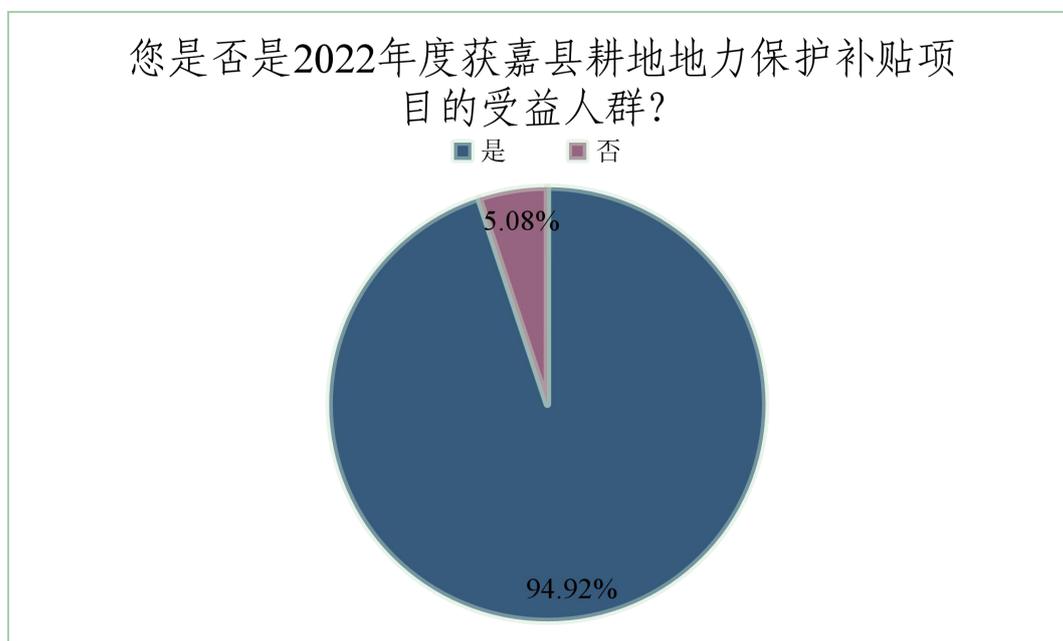
为了给调研对象营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司工作人员在互联网上发布问卷，邀请不同的调研对象在线填写问卷。到目前为止共回收问卷 1121 份，其中有效问卷 1121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 100%。这表明本次调研的有效问卷回收率较高，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和可信度，可作为研究报告的依据。

四、调查问卷分析

1.您是否是 2022 年度获嘉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的受益人群？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	1064	94.92%

选项	小计	比例
B.否	57	5.0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21	



2.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是否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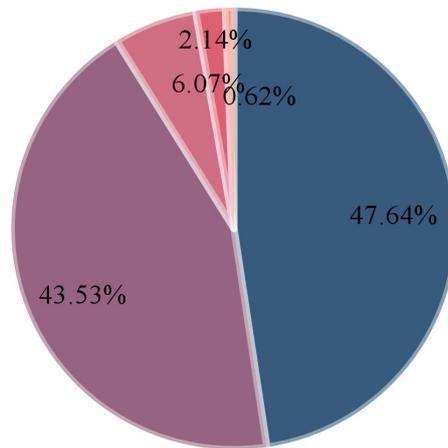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了解程度	合计	100%	75%	50%	25%	0%
		非常了解	了解	一般	不太了解	非常不了解
83.85%	1121	534	488	68	24	7
		47.64%	32.65%	3.03%	0.54%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知晓程度，在回收的 1121 份问卷中，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知晓程度为 83.85%，知晓程度较高。其中，表示“非常了解”的占 47.64%，表示“了解”的占 43.53%，表示“一般”的占 6.07%，表示“不太了解”的占 2.14%，表示“非常不了解”占 0.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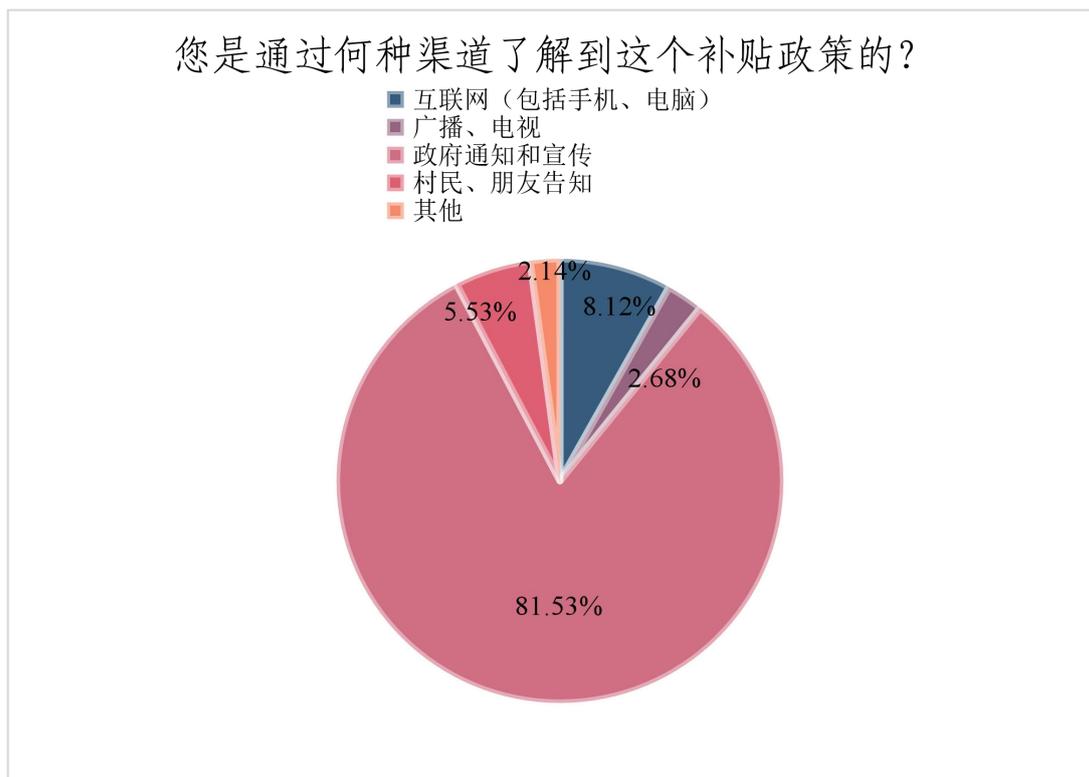
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是否了解？

■ 非常了解 ■ 了解 ■ 一般 ■ 不太了解 ■ 非常不了解



3.您是通过何种渠道了解到这个补贴政策的？

选项	小计	比例
A.互联网（包括手机、电脑）	91	8.12%
B.广播、电视	30	2.68%
C.政府通知和宣传	914	81.53%
D.村民、朋友告知	62	5.53%
E.其他	24	2.1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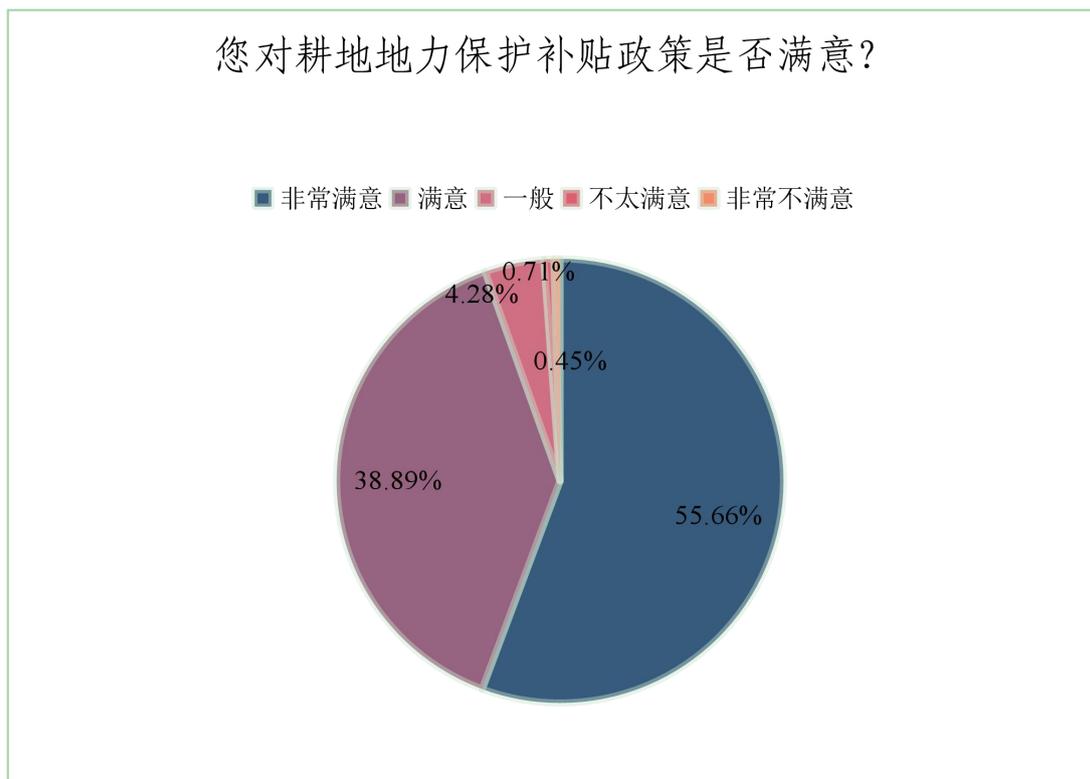
4.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是否满意？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满意度	合计	100%	75%	50%	25%	0%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87.15%	1121	624	436	48	8	5
		55.66%	29.17%	2.14%	0.18%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满意程度，在回收的 1121 份问卷中，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的满意度为 87.15%，满意度程度高。其中，表示“非常满意”的占 55.66%，表示“满意”的占 38.89%，表示“一般”的占 4.28%，表示“不太满意”的占 0.71%，表示“非常不满意的”占 0.45%。

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是否满意？



5.您对该项目补助资金的拨付进度是否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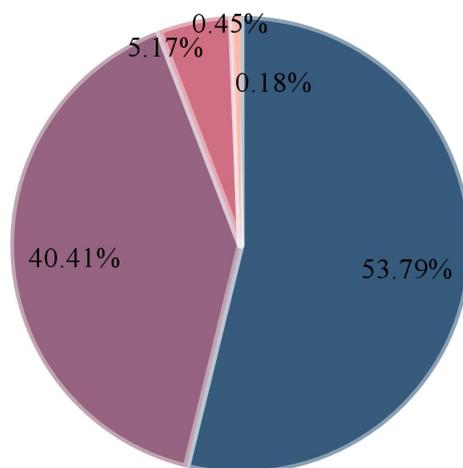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满意度	合计	100%	75%	50%	25%	0%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86.73%	1121	603	453	58	2	5
		53.79%	30.31%	2.59%	0.04%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村民对该项目补助资金的拨付进度的满意程度，在回收 1121 份问卷中，村民对该项目补助资金的拨付进度的满意度为 86.73%，满意度程度较高。其中，表示“非常满意”的占 53.79%，表示“满意”的占 40.41%，表示“一般”的占 5.17%，表示“不太满意”的占 0.18%，表示“非常不满意的”占 0.45%。

您对该项目补助资金的拨付进度是否满意？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太满意 ■ 非常不满意



6.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是否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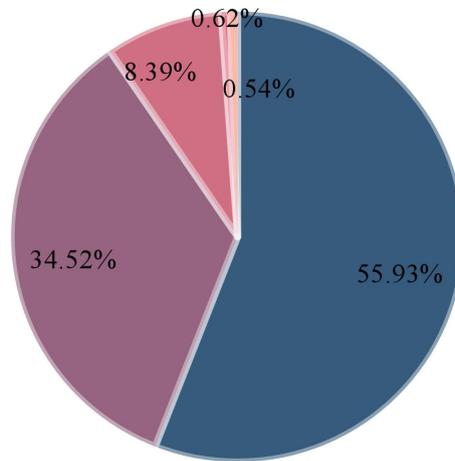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有效程度	合计	100%	75%	50%	25%	0%
		显著有效	比较有效	一般	不太有效	无效
86.17%	1121	627	387	94	7	6
		55.93%	25.89%	4.19%	0.16%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村民对项目实施后提高农业生产产量的有效程度，在回收的 1121 份问卷中，村民认为项目实施后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的有效程度为 86.17%，满意度程度较高。其中，表示“显著有效”的占 55.93%，表示“比较有效”的占 34.52%，表示“一般”的占 8.39%，表示“不太有效”的占 0.62%，表示“无效”的占 0.54%。

您认为项目实施后对提高农业生产产量是否有效？

■ 显著有效 ■ 比较有效 ■ 一般 ■ 不太有效 ■ 无效



7.项目实施后对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是否有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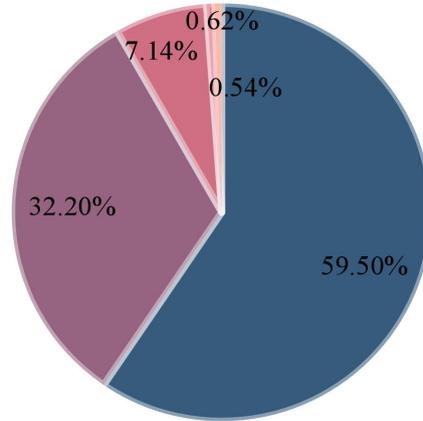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提高程度	合计	100%	75%	50%	25%	0%
		明显提高	有所提高	一般	不太明显	没有提高
87.38%	1121	667	361	80	7	6
		59.50%	24.15%	3.57%	0.16%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村民对项目实施后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的提高程度，在回收的 1121 份问卷中，村民对项目实施后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的提高程度为 87.38%，提高程度较高。其中，表示“明显提高”的占 59.50%，表示“有所提高”的占 32.20%，表示“一般”的占 7.14%，表示“不太明显”的占 0.62%，表示“没有提高”的占 0.54%。

项目实施后对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是否有提高？

■ 明显提高 ■ 有所提高 ■ 一般 ■ 不太明显 ■ 没有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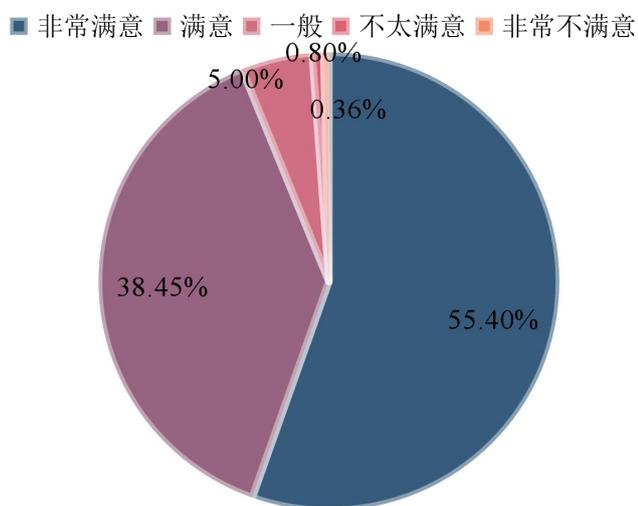
8.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专项工作整体是否满意？

调查结果如下：

综合满意度	合计	100%	75%	50%	25%	0%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86.93%	1121	621	431	56	9	4
		55.40%	28.84%	2.50%	0.20%	0.00%

通过此问题，了解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专项工作整体的满意程度，在回收的 1121 份问卷中，村民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专项工作整体的满意度为 86.93%，满意度程度较高。其中，表示“非常满意”的占 55.40%，表示“满意”的占 38.45%，表示“一般”的占 5.00%，表示“不太满意”的占 0.80%，表示“非常不满意的”占的 0.36%。

您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专项工作整体是否满意？



9.您觉得该项目的实施对您最大的帮助是什么？

调查结果如下：

选项	小计	比例
A.产业发展	323	28.81%
B.收入提高	694	61.91%
C.技术改善	34	3.03%
D.感觉没啥用	29	2.59%
E.其他	41	3.6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21	

您觉得该项目的实施对您最大的帮助是什么？

- 产业发展
- 收入提高
- 技术改善
- 感觉没啥用
- 其他

